

# 共青团湖南信息学院委员会

湘信院团发〔2026〕4号

## 关于开展湖南信息学院2025-2026年度 “五四”评优活动的通知

各团总支、学生分会、学生组织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集中展现湘信学子在新时代背景下昂扬向上、奋发进取的精神风采，校团委决定开展2025-2026年度“五四”评选表彰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原则

（一）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加强领导，健全组织，保证评选的权威性；

（二）坚持优中选优的原则，通过广泛推荐，重点遴选的方式，依照政治强、业务精、作风正的要求表彰个人和集体，确保评选表彰工作的广泛性和先进性；

（三）坚持以评选促发展的原则，通过开展深入的宣传，使表现突出的青年学生脱颖而出，激励广大学生刻苦学习，勤奋工作，开拓进取，建功立业。

### 二、评选类别、范围和数额

（一）五四红旗团委（1个）；

（二）五四红旗团支部（22个）：凡在校正常开展组

织生活的团支部均可参加评选；

（三）五四红旗社团（10个）：凡我校登记在册、正常运转的校院两级社团均可参加评选；

（四）五四精英（1000名）：凡我校在校学生均可参加评选，含校院两级五四精英；

（五）优秀共青团干部（110名）：凡在学校校院两级团委学生会担任部门负责人及以上职务，或在基层团支部担任支部书记、支委委员等职务，工作满1年的，均可参加评选；

（六）优秀共青团员（210名）：凡团组织关系在校，且团龄1年以上的团员均可参加评选；

（七）优秀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（3个）：凡我校认定的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均可参加评选；

（八）优秀志愿者（200名）：凡积极参加校内外志愿服务活动均可参加评选。

### **三、评选要求**

#### **1. 五四红旗团委**

（1）注重加强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和教育，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，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规范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，引导团员青年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团员青年思想进步，积极主动向党组织靠拢。

(2) 按期换届，换届程序规范有序，选举过程中体现民主精神，班子配备齐整，讲政话，业务精、作风实，管理严格，勇于创新。

(3) 规范化建设成效好、底数清，发展团员程序严、质量高。及时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且未出现投诉，积极完成团费收缴工作，智慧团建业务响应率高，主题团日活动参与率好。

(4) 按照团省委和校团委要求，积极开展团员活动，活动形式丰富多彩，内容积极向上，学生配合度高。

(5) 围绕团员青年在学习工作生活中的需求开展服务，围绕成长发展、志愿服务、文体活动、就业创业等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社会实践活动。

(6) 上一年度团学工作年终综合评价靠前的优先考虑。

## **2. 五四红旗团支部**

(1) 注重加强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和教育，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，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规范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，引导团员青年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团员青年思想进步，积极主动向党组织靠拢。

(2) 按期换届，换届程序规范有序，选举过程中体现民主精神，班子配备齐整、业务精、作风实，管理严格，勇于创新。

(3) 规范化建设成效好、底数清，发展团员程序严、质量高。及时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且未出现大量申诉，积极完成团费缴纳工作，团员教育评议率与年度注册率均为 100%，专题教育实践开展录入率 100%，智慧团建平均业务及时响应。

(4) 按照团省委和校团委要求，积极开展团员及青年活动，活动形式丰富多彩，内容积极向上，学生覆盖面广。

(5) 围绕团员青年在学习工作生活中的需求开展服务，围绕成长发展、志愿服务、就业创业等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社会实践活动。

### **3. 五四红旗社团**

(1) 参评对象为成立时间1年以上，社团成员人数不少于30人的学生社团，能够按要求注册，年检等级优秀，社团内部运转良好，工作机构、工作制度、档案健全、社团负责人、指导教师齐全；

(2) 严格按照学校的规章制度开展丰富多彩、积极向上的社团活动，活动有计划、有总结，学生参与数量多，社团活动在校内外有较广泛的影响力和知名度，并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。

### **4. 五四精英**

具体细则参考附件四，每人原则上只能参评一类精英。

### **5. 优秀共青团干部**

(1) 理想信念坚定。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品行端正、作风务实、践行校训精神、乐于奉献，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。

(2) 恪守学生本分。学业优良，近两次期末考试学业平均绩点 2.5 以上或专业（班级）排名前 50%或“志愿汇”时长满 100 小时及以上。无迟到早退、缺课旷课、荒废学业。

(3) 工作能力过硬。作风优良，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感，认真履责，能与其他骨干分工协作，精诚合作，能根据上级组织所布置的工作和任务，联系实际，创造性地开展工作，在推动学生组织建设中取得突出成绩，具有广泛群众基础，日常工作中得到同事或同学的认可度高。

(4) 模范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无纪律处分，无考试违纪现象，无被社区通报记录。

(5) 截至 2026 年 3 月 1 日，担任各级各类学生干部或参加团学组织服务期不少于一年。

## **6. 优秀共青团员**

(1) 坚决拥护党的领导，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具有优良的道德品质，社会责任感强，能够遵守社会公德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无旷课及违纪记录。

(2) 申报人必须是共青团员。保留团籍的党员、预备

党员均不参加评选，2025年团员教育评议为优秀，近两次期末考试学业平均绩点2.5以上或专业（班级）排名前50%或“志愿汇”时长不少于50小时。

（3）自觉遵守团的章程，履行团员义务。热心团组织生活和团支部活动，无无故缺席现象。在青年群体中有一定的影响力，符合团员创先争优“四带头”的标准，在创先争优活动中表现突出。

（4）积极参与学术科技、文体艺术、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等活动。

## 7. 优秀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

（1）参评对象为我校公布名单中的社会实践基地，志愿者在30人以上，组织机构健全，内部运转良好，工作章程、工作档案健全，按期换届，业务指导部门评价高；

（2）严格按照学校的规章制度开展丰富多彩、积极向上的志愿者活动，活动有计划、有总结，学生参与数量多，志愿活动在校内外有较广泛的影响力和知名度，并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；

（3）扎实开展各项志愿工作和活动，具有鲜明特色，学生参与踊跃，增强服务意识、强化服务职能，在配合落实团的重点工作和团的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；

（4）志愿者团队政治素质高，工作作风严谨，无违纪违规；能力强、业务精，团结进取，作风扎实，富有开拓创新精神。在学生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，积极开展公益性社会活动和青年志愿者活动，并取得突出成绩。

## 8. 优秀志愿者

(1)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理想信念坚定，道德品质高尚，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；

(2) 已在“志愿汇”平台注册并完善好各项信息，2025-2026学年内在校参加3次及以上“志愿汇”平台记录时长的活动，且在该平台参与学校发布的志愿服务总时长不低于50小时，25级志愿服务总时长不低于30小时；

(2025级志愿时长记录范围为：2025年9月8日至2026年3月31日，2022、2023、2024级志愿时长记录范围为：2025年3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)。

(3) 在志愿者活动中表现突出、志愿服务时长较多及对学校志愿服务贡献较大者，予以优先考虑；

(4) 参与评选的志愿服务时长及活动记录，均为在校期间参与的活动或由学校统一组织的校外志愿服务活动。

## 四、评选方法

### (一) 初评

初评工作由各二级学院分团委负责组织，校级学生组织的评选由校团委组织部负责，参照推树名额分配表(附件1)遴选，秉承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初评，若个别奖项拟推荐人数不足分配指标的，允许空缺，但推荐人数不得超过规定上限。每人原则上只能参评一类个人荣誉(优秀团干、优秀团员)、一类精英，且精英与其他个人荣誉原则上每人申报不超过两项。各单位要按要求指导参评学生认真填写好各类奖项审核表、申报表，并附加相应佐证材

料，同时根据初评情况填写好汇总表。相关材料纸质版以学院为单位于2026年4月12日下午17:00前交至校团委办公室207室，电子版汇总表以学院为单位发送至hnxxxxyxiaotuanwei@163.com，截止时间为2026年4月12日下午17:00，逾期视为放弃参评。

## **（二）复评**

校团委将严格按照评选要求综合考察进行评定审核，最终将评选结果在学校团委官方网站进行公示。

## **五、评选要求**

（一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评优工作，安排专人负责，按照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原则开展；

（二）评选工作应广泛征求、听取团员青年意见和建议，使评比结果体现广大团员青年的共同意愿，真正达到褒奖先进、追求卓越的目的；

（三）各单位要严格执行评选标准和核定名额，保质保量做好评选各项工作，不得弄虚作假；

（四）各单位要加大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事迹宣传力度，真正达到树立榜样、发挥示范作用；

## **六、时间节点**

学院初审时间：4月12日前

（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4月12日17:00）

校级复审时间为4月13日—4月19日

公示时间为4月20日—4月23日

## **七、附件：**

附件一：《2025-2026年度湖南信息学院五四评优推树  
名额分配表》

附件二：《2025-2026年度湖南信息学院五四评优集体  
奖项申报表》

附件三：《2025-2026年度湖南信息学院五四评优个人  
奖项推荐表》

附件四：《2025-2026年度湖南信息学院五四评优“五  
四精英”评审细则》

附件五：《2025-2026年度湖南信息学院五四评优汇总  
表》

